

			例 (%)			入比 例 (%)			入比 例 (%)
钢铁贸易	3.11	0.51	22.10	-	-	-	-	-	-
电解铜贸易	0.78	0.10	5.55	2.25	0.34	4.75	-	-	-
黄金及黄金 饰品销售	10.01	22.07	71.13	45.14	8.86	95.25	88.43	7.82	100
勘探开发	0.17	61.79	1.22	-	-	-	-	-	-
合计	14.07	16.58	100	47.39	8.45	100	88.43	7.82	100

2014-2015年,对比黄金珠宝首饰行业三家上市公司公开信息,三家公司2014年毛利率区间6.69%-8.77%,2015年毛利率区间7.62%-8.75%,公司2014年、2015年毛利率在上述区间内,与行业可比公司持平。

2、结合前述问题,具体说明总资产报酬率、投入资本回报率持续下滑的主要原因。

公司回复:

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张,净利润水平大幅上升。公司近三年净利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总资产报酬率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财务指标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金额	同比增 减 (%)	金额	同比增 减 (%)	金额	同比增 减 (%)
净利润	0.89	24.17	2.51	180.93	3.48	38.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8%	-	16.80%	0.52	19.61%	2.81
总资产报酬率	12.17%	-	12.82%	0.65	9.23%	-3.59

公司2013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2013年到2015年净利润大幅增长,增长幅度分别为24.17%、180.93%、38.37%,同时期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亦实现连续增长。2015年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收购上海珂兰商贸有限公司及北京瑞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甘肃大冶地质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国鼎黄金有限公司100%股权。2015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完成后,资本金年末增长了32.65亿人民币,总资产规模进一步扩充,短期内摊薄了公司总资产报酬率。但是通过上述战略并购,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战略布局,丰富了产品品类和结构,持续盈利能力得到加强。

二、上述媒体报道称，自2011年以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多年远高于营业总收入，同时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额多年远高于营业总成本，且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长期为负。请结合公司的商业模式和结算方式披露：

1、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流出）多年超出营业总收入（成本）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由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且公司主要业务为金饰品的批发销售及零售，适用税率为17%。增值税属于价外税，营业总收入（总成本）为不含税金额，而在统计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中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时除了实际收到的营业总收入外，还包含收到的增值税销项税额；在统计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中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时除了支付的营业总成本外，还包含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还包含收到的税费返还及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还包含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长期为负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1）公司销售模式为赊销，收款存在滞后性，同时公司近几年营业收入处于高速增长期，应收账款余额也逐年增加。

（2）公司的主要原材料采购系从金交所采购黄金金料，需现金支付；三、公司近两年急速扩张，并购及新设子公司造成人员支出及其他期间费用大幅上升，导致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及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长较快，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长期为负。

3、近两年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调节表中各项目金额与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中相关项目变动金额是否存在显著差异及具体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项意见。

公司回复：

近两年净利润调整至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金额系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中相关项目变动金额进行编制，故不存在显著差异。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对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媒体报道事项的问询函〉之回复》（众会字[2016]第6359号），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甘肃刚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12月9日